

静宁县李店镇 2025 年河西五村美丽宜居村庄 整治提升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静宁县李店镇 2025 年河西五村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工程已由静宁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静发改〔2024〕132 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示范项目资金及地方配套资金。项目业主为静宁县李店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铭驰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静宁县李店镇 2025 年河西五村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工程

2. **建设地点及规模：**本项目位于静宁县李店镇李店村、五方河村、白草山村、郭柴村、杜河村，主要包括道路硬化、巷道硬化、新建水渠、新建过路涵、新建护坡、场地硬化、人行道铺设、道路拓宽硬化八部分内容。

(1) **道路硬化：**硬化道路共 5 条路线，其中主线起点位于李店村，终点至白草山中学，主线长 3.11 公里；支线 1 起点位于白草山村，终点至郭柴村峡口社，支线 1 长 2.84 公里；支线 2 起点位于李店中心小学，终点至郭湾村李坪路口，支线 2 长 1.52 公里；支线 3 起点位于王沟村路口，终点至五方河村，支线 3 长 0.71 公里；支线 4 起点位于五方河村，终点至李店村，支线 4 长 0.32 公里。路线全长 8.5 公里，路基宽 5.5 米，路面宽 4.5 米，两侧各为 0.5 米土路肩。项目主线采用《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術标

准》(JTG2111-2019)中四级公路(I类)技术标准建设,支线采用《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2111-2019)中四级公路(II类)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均为15公里/小时,路面结构采用18厘米厚水泥混凝土面层+16厘米厚5%水泥稳定砂砾基层,路基挖方34455.8立方米,路基填方9416.2立方米,18厘米厚水泥混凝土面层39895平方米,16厘米厚5%水泥稳定砂砾基层46355平方米,土路肩1938平方米。设置标志牌16处,里程碑9块,百米桩68块,安装Gr-C-4E型波形梁护栏1464米,新建C20砼梯形加固边沟332.67立方米/1503米,C30钢筋砼过路涵管63米/19道,C25混凝土盖板81立方米/540米,新建平面交叉4处,均采用加铺转角设计,新建1-0.75米钢筋混凝土圆管涵4道。桥涵设计荷载采用公路-II级,路基及小桥涵设计洪水频率1/25,最大纵坡14%,路面路拱横坡为2%。

(2) **巷道硬化:**硬化李店镇郭柴村郭沟社各巷道共计45条,总硬化面积10300平方米,路面结构层采用16厘米厚水泥混凝土面层+15厘米厚天然砂砾垫层,路面宽度1.5米-4.5米不等,路线设计行车速度15公里/小时。

(3) **水渠:**在静宁县李店镇公路沿线新建水渠4500米,梯形截面水渠,其中I型水渠3920米,尺寸底宽0.3米、顶宽0.5米、深0.4米;II型水渠580米,尺寸底宽0.4米、顶宽0.6米、深0.5米。水渠均采用C20混凝土进行加固,加固厚度15厘米。

(4) **过路涵:**在李店镇公路沿线新建过路涵200米,过路涵采用直径300混凝土涵管。

(5) **护坡:**在李店镇公路沿线新建护坡400平方米。护坡高1米-2米,护坡基础垫层采用C15素混凝土,间距3.6米设置尺寸

370 毫米 x370 毫米混凝土柱，护坡下基础为条形砖砌基础+150 厚 C15 混凝土垫层+素土夯实，护坡自重标准值为 5.0 千牛/平方米。

(6) **场地硬化:**在李店镇杜河村硬化场地 3100 平方米，采用 180 厚 C25 混凝土面层(表面撒 1:1 水泥沙子压实抹光)+200 厚天然砂砾垫层+素土夯实(压实度不小于 93%，基层找坡 0.3%)。找坡坡向场地周边雨水收集设施方向，混凝土面层按 4 米 x4 米分仓跳格浇筑。

(7) **人行道铺设:**在李店镇公路沿线用渗水砖铺设人行道 2000 平方米，构造为 60 厚混凝土渗水砖+30 厚 1:3 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150 厚 C15 混凝土垫层+150 天然级配碎石+素土夯实，其中 1#路缘石为人行道的封边，1#成品混凝土路缘石用 1:3 水泥砂浆稳定在人行道混凝土垫层上；2#路缘石为人行道的内侧封边，2#成品混凝土缘石用 1:3 水泥砂浆稳定在人行道混凝土顶层上。

(8) **道路拓宽硬化:**在李店镇公路沿线道路拓宽硬化 1000 平方米，采用 18 厘米水泥混凝土面层+16 厘米水泥(5%)稳定砂砾基层。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3. **项目概算:** 858.0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06.37 万元。

4. **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评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5. **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8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31 日，总工期 359 日历天。

6. **招标内容:**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建设工程。

7. **标段划分:** 本工程划分为一个施工标段，选择一家中标单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格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各项证件齐全且合法有效；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企业业绩，并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人员要求：(1) 项目经理 1 名，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类证书并在有效期内，至少担任过 1 项类似公路工程施工项目；

(2) 项目总工 1 名，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至少担任过 1 项类似公路工程施工任务；

(3) 安全生产负责人 1 名，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类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在建工程项目人员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2. 所有参与本工程的投标人依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取消一批证明事项的决定》（交法规〔2020〕1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投标人无须再提供法定代表人、拟委任项目负责人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记录证明”或“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行为查询情况的截图。投标人须提供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项目负责人无行贿

犯罪行为的书面承诺书（必须是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凡在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公路建设市场最新信用评价中，被评为D级或曾被

评为D级但处罚期未过的单位无格参与本项目投标。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获取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00时00分00秒至2024年11月18日23时59分59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2、投标人在网上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于2024年11月25日17时00分前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注：投标文件中的人员信息必须与人员信息表中的相一致，否则按废标处理）、《平凉市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规范投标承诺书》、《投标人资质证书、投标保证金真实有效承诺书》及“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以上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项目经理），以上原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式三份交至甘肃铭驰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地址：静宁县北二环中路 12-1），逾期未交者视为主动放弃投标资格，不具备投标资格，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及其它要求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4 日 9 时 00 分。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 gscamce. com) [下载中心]- [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1/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人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与之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静宁县李店镇人民政府

地 址：静宁县李店镇街道

联系人：常先生

电 话：15293301920

监管部门：静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 址：静宁县中街 95 号

电 话：0933-2521443

代理机构：甘肃铭驰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静宁县北二环中路 12-1

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18093383231

